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度,在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各位股东和董事会的大力支持、密切配合下,公司监事会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上市公司监事会工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要求,从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出发,依法独立行使职权,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密切关注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重点对公司经营计划、财务状况、项目建设、内部控制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行为等情况开展监督检查,有效地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现将公司监事会 2023 年度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一、组织召开会议情况

2023年度,监事会共召开8次会议,其中:现场召开6次监事会会议,通讯召开2次会议,会议共审议通过25项议案。会议的召开、表决和决议均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要求。报告期内监事会审议的议题具体情况如下:

- (一) 2023 年 2 月 2 日,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4 项议案:
 - 1. 关于向银行申请 2023 年授信额度暨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
 - 2. 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3. 关于子公司云硫矿业投资建设碎磨系统大型自动化改造项目的议案;
- 4. 关于子公司云硫矿业投资 10 万吨/年精制湿法磷酸项目的议案。
- (二)2023年3月28日,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11项议案:
 - 1.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2.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 3. 关于 2022 年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与财务核销的议案;
 - 4. 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 5. 2022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 6.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7.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8.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9.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10. 关于 2023 年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 11.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三)2023年4月21日,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 (四) 2023 年 8 月 11 日,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吴红柳女士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 (五)2023年8月28日,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

过了 4 项议案:

- 1.2023 年半年度报告;
- 2.2023 年半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议案:
 - 3. 关于全资子公司瑞盈投资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
 - 4. 关于选举吴红柳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 (六) 2023 年 9 月 5 日,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云硫矿业对外股权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七)2023年10月26日,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 (八) 2023 年 12 月 21 日,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2 项议案:
 - 1. 关于向银行申请 2024 年授信额度暨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
 - 2. 关于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

二、出席股东大会和列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共召开股东大会 4 次,其中:现场召开会议 4 次,监事会成员出席了现场召开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共召开 9 次会议,其中:现场召开会议 6 次和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 3 次,监事会成员列席了现场召开的董事会会议,会议共审议通过 53 项议案。

监事会成员出席、列席现场召开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分别听取 了董事会各项议案和股东大会各项提案,认真履行了《公司法》和《公 司章程》所赋予的监事会职责;对会议召开程序、表决事项、决议执 行情况以及公司管理制度运行等方面进行了有效监督:对董事会审议 的各项议案进行了事前审查、事中监督、事后评价,且就相关事项提出意见或建议,有效促进了股东会、董事会各项决议的贯彻落实。

三、报告期内相关事项的监督情况

2023 年度,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要求,积极、认真、严谨、勤勉的履行监督职能,对报告期内公司的相关事项进行核查或审议,并发表如下意见:

(一) 依法运作情况

监事会组织召开监事会会议并及时审议公司重大事项,严格执行信息披露制度;依法出席公司股东大会和列席董事会会议,以及列席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积极参与公司治理,规范公司运作;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决议事项以及董事会贯彻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等进行了监督,同时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财务状况、对外投融资、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等重大事项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日常规范履职和充分尽职情况进行持续监督,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运作规范、决策程序合法,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实施完成了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开展的各项工作,未发现公司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时忠实勤勉,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或者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 财务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财务状况、财务管理和经营成果等情况 进行了定期或者不定期的监督和检查,并结合审计机构(中介机构和 内部审计)出具的审计报告,认真审议了董事会编制的季度报告和年度报告,未发现报告期内公司的会计信息存在重大遗漏或虚假记载的情形。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2023 年半年度报告》《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 内部控制情况

监事会审阅了公司的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方案和《2022 年度内部 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经建立了良好的治理结构、组织架构,以及内部控制制度,形成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内部控制的要求,且得到有效的执行。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内部控制的总体评价是客观、准确的。

(四) 关联交易情况

监事会对《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进行了审核。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是公司经营活动所需,本项关联交易的定价根据市场价格确定,交易方式符合市场规则,交易价格公允,没有损害本公司非关联股东的利益,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

(五)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监事会对 2022 年度《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进行了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对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与财务核销,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计提及核销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应公司的资产状况。

(六)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监事会对 2023 年度《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进行了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在保证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资金收益,符合公司利益,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对外担保情况

监事会对《关于向银行申请 2023 年授信额度暨预计担保额度的 议案》《关于向银行申请 2024 年授信额度暨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进 行了审核。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因日常经营需要向银 行申请融资,以保证资金需求,保证公司各项业务的顺利开展,为保 证年度综合授信融资方案的顺利完成,公司对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 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促进其业务发展,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

(八)投资事项

监事会对《关于子公司云硫矿业投资建设碎磨系统大型自动化改造项目的议案》《关于子公司云硫矿业投资 10 万吨/年精制湿法磷酸项目的议案》《关于全资子公司瑞盈投资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关于全资子公司云硫矿业对外股权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进行了审核。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全资子公司投资事项,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需要,符合公司的实际发展情况,交易价格公允,决策程序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以上投资项目。

四、监事会 2024 年工作思路

2024年度,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监事会工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进一步提高履职能力和监督水平,不断加强对公司重大决策事项、经营运行状况、财务状况、内部控制等事项的监督检查,勤勉尽责,确保公司内控制度及相关措施得到有效地执行,防范并降低公司风险,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以维护全体股东利益。2024年主要工作思路有以下几点:

(一)加强理论学习,提升履职能力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以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同时加强岗位相关专业理论学习,加强自身履职能力建设,加强监管沟通,进一步提升履职能力。

(二)加强日常监督,保障规范运行

通过列席公司各类会议、查阅资料、重点约谈等方式,对公司制度执行、财务状况和国有资产运营情况,对公司董事会、经营班子履职行为以及"三重一大"决策事项的合法合规情况进行全面监督,保障企业规范运行。

(三)加强重点事项监督,防止重大风险

结合公司年度重点工作,加大对公司投资并购、重大项目建设推进、搬迁协议执行、搬迁项目结算等重点事项的监督检查,及时发现问题,提出解决建议,防止出现重大风险。

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3月28日